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SSO 联塑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8)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執行董事的委任**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2026年4月30日通過通告(「**通告**」)中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除文義另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30日的通函(「**通函**」)中所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02,418,400股股份，乃相等於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換言之，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在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會召集並由本公司主席黃聯禧先生主持。全體董事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並已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的監票人。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考慮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525,078,483 股股份 (99.954477%)	1,150,005 股股份 (0.045523%)
2.	宣派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	2,526,228,483 股股份 (100.000000%)	5 股股份 (0.000000%)
3.	委任黃金朝先生為執行董事。	2,514,142,366 股股份 (99.521574%)	12,086,122 股股份 (0.478426%)
4.	(a) 重選左滿倫先生為執行董事；	2,440,780,359 股股份 (96.619282%)	85,403,129 股股份 (3.380718%)
	(b) 重選左笑萍女士為執行董事；	2,515,972,158 股股份 (99.595780%)	10,211,330 股股份 (0.404220%)
	(c) 重選陳國南先生為執行董事；	2,512,405,758 股股份 (99.454603%)	13,777,730 股股份 (0.545397%)
	(d) 重選宋科明博士為執行董事；	2,514,097,366 股股份 (99.521566%)	12,086,122 股股份 (0.478434%)
	(e) 重選呂建東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483,278,721 股股份 (98.301597%)	42,904,767 股股份 (1.698403%)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523,998,947 股股份 (99.913524%)	2,184,541 股股份 (0.086476%)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6.	重新委聘執業會計師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523,055,483 股股份 (99.876177%)	3,128,005 股股份 (0.123823%)
7.	(a) 批准於通告所載的第7A項普通決議案(關於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本公司的庫存股份))；	2,213,751,565 股股份 (87.632255%)	312,431,923 股股份 (12.367745%)
	(b) 批准於通告所載的第7B項普通決議案(關於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2,526,182,483 股股份 (99.999960%)	1,005 股股份 (0.000040%)
特別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金朝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被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5月28日起，黃先生將擔任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如下：

黃金朝先生，48歲，現任為本集團副總裁，自2019年6月11日起生效。彼於2022年1月2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其下新能源業務的總裁，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信息化建設及新能源業務日常營運管理工作。彼亦於本集團內多間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彼於2011年獲得暨南大學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25年11月受聘為佛山職業技術學院客座教授。

黃先生主要研究領域為企業的信息化建設，其主導的信息化專案受到高度評價，獲評「佛山市數位化智慧化一級示範工廠」、「佛山市數位化智慧化改造標桿示範專案」、「廣東省省級促進經濟高質量發展專項資金工業互聯網標桿示範項目」、「中國輕工業數位化轉型先進單位」等榮譽。

黃先生在新能源產業開發方面，擁有2項發明專利、為本集團取得9項實用新型專利，專利技術主要圍繞太陽能光伏組件自動化生產展開研究與成果轉化，經其指導的5項產品榮獲廣東省名優高新技術產品稱號，由其指導並參與的項目獲評為2024年度廣東省光伏標杆電站。在黃先生的領導下，本集團的光伏檢測中心於2025年通過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的評審。

黃先生的任期為3年，自2026年5月28日起生效，惟其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應選連任。黃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以取代黃先生目前與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之間訂有的僱傭合約。黃先生將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收取每年2,600,000港元的酬金及酌情花紅，該酬金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協定。

黃先生並無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黃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股份權益，亦無於本公告日期前3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委任黃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聯禧

香港，2026年5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羅建峰先生、宋科明博士、黃展雄先生及黃金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志剛博士、鄭迪舜先生、呂建東女士、洪瑞江博士及李穎嬋女士。